

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111年度進用行政助理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

1. 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。
2. 臺中市政府111年9月23日府授教秘字第1110251899號函。

二、甄選資格

(一)、基本資格

1. 能擔任學校行政及臨時交辦事項等工作，男女均可。
2. 品行端正、操守廉潔、身心健康、無不良紀錄及嗜好者。
3. 進用之行政助理需具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以上學校畢業資格，或具有三年以上之工作經驗者。
4. 具一般行政能力，並具備應對能力，以年滿20歲以上、60歲以下者為限。

(二)有下列事情之一者不得參與甄試，若經甄試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，取消錄用資格：

1. 曾犯內亂、外患罪或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。
2.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，尚未撤銷。
3. 曾有性侵害犯罪事實者。

三、甄選名額：正取2名，備取2名。正取第一名111年10月7日起任職，正取第二名111年10月17日起任職。

四、工作時間：

- (一)上班時間自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- (二)工作時間每日不超過8小時為原則，延長之工作時間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協助學校行政業務、教師教學支援。
- (二)校園安全工作及校舍安全之巡查維護。
- (三)學校各項活動支援、場佈、市府機關公文及公務資料遞送。
- (四)臨時交辦事項。
- (五)能簡易水電維護及園藝修剪者尤佳。

六、工作待遇：

111年度每月薪資約新台幣25,250元(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0年12月14日府授秘總字第1100326035號函)。

112年度每月薪資約新台幣26,400元(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1年9月21日中市教秘字第1110082042號函)。

七、僱用期約：

- (一)經甄選正取錄取人員，每年一簽。
- (二)經甄選備取人員，俟原僱用人員出缺時，通知遞補僱用。

八、解雇條件：

- (一)契約期間，服務品質或表現不符校方要求時，經校方通知仍未改善時，校方得予終止契約。
- (二)契約期間，罹患重大疾病或意外事故，以致身體健康狀況無法勝任工作時，為維護校園安全，校方得予解雇。
- (三)於工作時間或工作場所，實施暴行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，或性平犯罪相關行為，校方得予解雇。

- (四)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，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，校方得予解雇。
- (五)故意損耗機器、工具、原料、產品，或其他學校所有之物品，或故意洩漏業務上之秘密致學校受有損害，校方得予解雇。
- (六)無正當理由連續曠職二日以上，校方得予解雇。
- (七)合約期間內若乙方不能履行本合約條款之規定，或無聘請乙方之需要時，得提前於一個月通知終止本合約，乙方須立即解職，不得有退職金、資遣費或其他形式金錢之請求。
- (八)其他規定參考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」辦理。

九、報名：（免報名費）

- (一)簡章及報名表：請直接由臺中市教育局網站 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 或 學校公告訊息 (<http://www.hses.tc.edu.tw/>) 自行下載或自本校網站中下載使用，或至本校警衛室領取。
- 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10月5日(星期三)上午8時至16時00分止(逾期不予受理)，親送至本校總務處。
- (三)報名地點：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總務處，請洽總務處黃美菁主任。
(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西屯路2段上石南六巷25號；電話：04-27087412轉731)。
- (四)報名手續：報名時除填寫報名表(請貼妥最近3個月兩吋半身照片)外需當場繳驗下列證件正本及影本1份，正本驗畢後當場發還：
1. 身分證明文件。
 2. 身心障礙手冊。(非必要條件，無者免附)
 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 4. 汽車或機車駕照。
 5. 服務經歷證明文件。(無者免附)
 6. 其他專長證件。(無者免附)

十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書面資格審查(經書面資格審查合格者方能參加口試及實作)

(二)口試及實作

1、專長展現或自我表現(中英打、園藝、木工修繕…皆可)：30%

(請於報名表述明展現方式並自備工具，建議以5-10分鐘為主)

2、口試：70%

十一、甄選面試及實作時間和地點：請攜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參加甄選。

- (一)日期：111年10月6日(星期四)上午9時報到，上午9:10時開始口試。

- (二)地點：一樓會議室(9:00報到)。

十二、錄取及報到：

(一)放榜：

1. 錄取人員名單將於111年10月6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 學校公告訊息及本校網站公布欄，並以電話通知當事人。參加甄選人員如成績未達70分者，本校得依會議決議從缺之。(依成績排列正取1名；備取1名，出缺時依序遞補)
2. 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、或打電話，亦可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，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，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。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，不得異議。

(二)報到：

1. 錄取人員由本校總務處另行通知，逾時以棄權論並視為自動放棄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

補。

2. 錄取人員應於到職一週內繳交最近三個月內公立醫院之健康檢查表(含胸部 X 光檢查)正本1份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(一)繳交之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其甄選或錄取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負全責。

(二)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111年度進用行政助理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（由本校填寫）

日期：111年 月 日

姓 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黏貼2吋半身脫帽照片(請於背後書寫姓名及身分證字號) 電子檔圖片，可
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	性 別		
戶籍地址				
通訊地址				
電 話		手 機		
E - mail				
學 歷	(最高學歷列於最上方)			
證 照				
專 長				
甄選時 專長展現方 式說明	(無則免填)			
如有殘障手冊，請填列殘障類別 (非必要條件)	障 礙		殘障等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度
經 歷	公司行號		職 稱	任職起訖期間
	1			
	2			
	3			
	4			

繳 交 證 件	<p>※請依序裝訂</p> <p>1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（附者尤佳）</p> <p>2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則免附</p> <p>3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力資格證明影本</p> <p>4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服務經歷證明文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則免附</p> <p>5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專長證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則免附</p> <p>6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最近三個月內正面二吋半身照片1張（背面請書寫姓名及身分證字號黏貼於本表右上方）</p>
------------------	---

本人簽章：

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111年度進用行政助理甄選繳交文件

1、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（請黏貼）

正面	反面

2、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（請黏貼），無則免附

正面	反面

以下請依序附於後裝訂（A4格式）

3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力資格證明影本共_____件。

4、服務經歷證明文件影本共_____件（無則免附；填0）。

5、其他專長證件影本共_____件（無則免附；填0）。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 同意書

本人（，年月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）
為應徵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行政助理所需，同意 貴校申請
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

立同意書人：（簽名）

國民身分證：
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報名應徵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111年
甄選行政助理，如服務期間有下列情事之一發生時，本人願無異議 放
棄錄用資格，由學校依規定予以解聘：

- 一、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，未獲宣告緩刑者。
- 二、曾服公務，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- 三、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，其原
因尚未消滅者。
- 四、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- 五、受禁治產之宣告，尚未撤銷者。
- 六、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。
- 七、有吸毒、酗酒、賭博等不良嗜好者。
- 八、患有精神官能方面之疾病者。
- 九、嗜酒及服用麻醉性藥物之惡習者。

此 致

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

立 切 結 書 人 ：

(簽 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

址

：

電 話：(公)

(私)

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